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重要環保統計通報

空氣品質狀況表

[提要分析]

104年12月份一般測站空氣污染指標PSI>100日數占測定日數之比率0.22%，較上月減少0.89個百分點。就本島地區各空氣品質區而言：以雲嘉南空氣品質區0.72%最高，高屏空氣品質區0.59%次之；與上月比較，雲嘉南空氣品質區增加0.35個百分點，高屏、竹苗、中部及北部空氣品質區各減少3.05、1.33、0.74及0.53個百分點，餘均持平；與上年同月比較，高屏及雲嘉南空氣品質區各減少2.34及2.15個百分點，餘均持平。就外島地區各測站而言：各測站無空氣污染指標PSI>100之日數；與上月比較，各測站均持平；與上年同月比較，除金門站減少3.23個百分點外，餘均持平。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統計室 105年2月3日

項 目	104年12月空氣污染指標(PSI)各污染等級占測定日數之比率(%)	PSI>100日數占測定日數之比率					
		103年	104年			104年12月	
		12月(%)	10月(%)	11月(%)	12月(%)	與上月比較(百分點)	與上年同月比較(百分點)
總計		1.02	1.02	1.11	0.22	-0.89	-0.80
本島地區	北部空氣品質區	0	0.51	0.53	0	-0.53	-
	竹苗空氣品質區	0	0	1.33	0	-1.33	0
	中部空氣品質區	0	0	0.74	0	-0.74	0
	雲嘉南空氣品質區	2.87	0	0.37	0.72	0.35	-2.15
	高屏空氣品質區	2.93	4.69	3.64	0.59	-3.05	-2.34
	宜蘭空氣品質區	0	0	0	0	-	-
	花東空氣品質區	0	0	0	0	-	-
外島地區	馬祖站	0	0	0	0	-	-
	金門站	3.23	0	0	0	-	-3.23
	馬公站	0	0	0	0	-	-

資料來源：本署環境監測及資訊處各監測站每日空氣污染指標(PSI)資料。

說明：1.本表依據本署一般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資料編製計60站，自101年1月起外島地區3站納入統計範圍，統計數據為初步統計數。

2.空氣品質區之範圍係依據本署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之各直轄市、縣市空氣品質區域劃分：

- (1) 北部空氣品質區包括新北市、臺北市、基隆市及桃園市，計有19測站：基隆、士林、中山、松山、萬華、古亭、淡水、林口、菜寮、汐止、新莊、板橋、土城、新店、萬里、桃園、大園、平鎮及龍潭。
- (2) 竹苗空氣品質區包括新竹縣市及苗栗縣，計有5測站：新竹、湖口、竹東、苗栗、三義。
- (3) 中部空氣品質區包括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計有9測站：西屯、忠明、豐原、沙鹿、大里、彰化、二林、南投、竹山。
- (4) 雲嘉南空氣品質區包括雲林縣、嘉義縣市、臺南市，計有9測站：崙背、斗六、嘉義、新港、朴子、安南、臺南、新營、善化。
- (5) 高屏空氣品質區包括高雄市、屏東縣，計有11測站：楠梓、左營、前金、小港、美濃、仁武、大寮、林園、屏東、潮州、恆春。
- (6) 宜蘭空氣品質區包括宜蘭縣，測站2站：宜蘭、冬山。
- (7) 花東空氣品質區包括花蓮縣、臺東縣，測站2站：花蓮、臺東。

3.圖示空氣污染指標(PSI)等級表：

污染等級	良好	普通	不良	非常不良	有害
指標值	0~50	51~100	101~199	200~299	≥300
圖示					

聯絡人及電話：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統計室潘怡靜
(02)23117722 轉 2104